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1.監察院 1.秘書長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李俊俋 2.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申 報 日 113年11月01日 配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陳佳慧 負責人姓名 受託人 臺灣銀行 凌忠嫄 (二)不動產 1. 土地 面積(平方 權 利 範 圍 信 託 移轉登記 前 坐 土 地 落 受 託 人 公尺)(持分) 所有權人 完成日 期 112年04月14 嘉義市長竹段 123 全部 李俊俋 臺灣銀行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 面積(平方 權利範圍 信 託 移 轉 登 記 物 建 標 示 受託人 公尺)(持分) 所有權人 期 完成日 112年04月14 嘉義市長竹段 233.86 全部 李俊俋 臺灣銀行 H 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 名 稱股 數信託前所有人受 人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

託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李俊俋